公司代码:603120 公司简称:肯特催化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肯特催化	603120.SH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明	
电话	0576-87651888	
办公地址	仙居县福应街道现代工业集聚区	
电子信箱	HYPERLINK "mailto:stock@chemptc.com"stock@chempt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24,219,293.90	1,043,464,748.68	2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5,997,949.23	859,250,740.61	35.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5,759,571.49	297,859,795.54	-0.71
利润总额	48,043,215.09	49,136,223.95	-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49,925.41	40,042,085.04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310,482.30	36,836,667.08	-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08,083.26	43,491,142.16	2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6	5.11	减少1.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9	-11.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9	-11.8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7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项飞勇	境内自然人	28.21	25,500,000	25,500,000	无	
郭燕平	境内自然人	10.51	9,500,000	9,500,000	无	
台州肯特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03	9,070,000	9,070,000	无	
嘉兴附加值青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4	3,383,332	3,383,332	无	
黄山高新毅达新安江专精特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66	3,310,000	3,310,000	无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25	2,940,000	2,940,000	无	
宁波和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	2,666,667	2,666,667	无	
仙居县高山流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7	2,500,000	2,500,000	无	
张志明	境内自然人	2.21	2,000,000	2,000,000	无	
林永平	境内自然人	2.21	2,000,000	2,00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郭燕平系项飞勇配偶;张志明系项飞勇妹妹之配偶;林永平系项飞勇表弟;项飞勇系肯特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郭燕平、张志明、林永平系肯特投资有限合伙人;郭燕平系高山流水执行事务合伙人。2.毅达专精、毅达成果均系江苏毅达控制的基金。3.除上述信息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5-022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项飞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0,400,000股计算,本次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36,160,00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1.89%。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督职能。同时,根据前述变动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4、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6、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7、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8、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9、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关于制定《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5-016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建锋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与会监事讨论,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后,对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1、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全面的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202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分红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0,400,000股计算,本次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36,160,00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1.89%。如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盈利情况、可分配利润的充裕程度及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取消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同意公司根据前述变动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会核查,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5-017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现将2025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6月产量(吨)	2025年1-6月销量(吨)	2025年1-6月销售金额(万元)
季铵盐	7,972.12	6,336.81	15,078.47
季铵碱	1,403.17	1,216.83	7,920.09
季鏻盐	557.91	526.81	3,636.15
冠醚	47.80	40.95	1,319.82
其他	667.06	658.01	1,065.62

注:上表中,水溶液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全部折百计算;产量含自用量,销量系对外销售量。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6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2024年1-6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变动比例(%)
季铵盐	23,795.06	21,996.23	8.18
季铵碱	65,088.02	82,852.74	-21.44
季鏻盐	69,022.46	79,345.57	-13.01
冠醚	322,323.80	338,287.29	-4.72
其他	16,194.64	21,078.12	-23.17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原材料	2025年1-6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2024年1-6月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变动比例(%)
溴丙烷	23,487.01	20,793.76	12.95
溴丁烷	22,913.71	20,057.31	14.24
溴乙烷	24,297.86	21,466.62	13.19
三正丙胺	13,716.81	13,178.38	4.09
三正丁胺	12,212.39	13,404.18	-8.89
三甲胺	5,747.07	5,891.24	-2.45
三乙胺	12,008.85	12,189.08	-1.48
氯化苄	5,439.86	7,032.80	-22.65
三苯基膦	42,721.37	48,433.88	-11.79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五、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5-021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丰溪西路7号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9日

至2025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0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1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2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25年8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20	肯特催化	2025/9/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于2025年9月8日上午8时至下午4时,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事务部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也可通过传真或邮件的方式传送上述资料报名参会。电话委托参会登记手续不予受理。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地址: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丰溪西路7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6-87651888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联系邮箱:stock@chemptc.com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2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3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3.04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05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3.06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3.07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3.08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3.09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10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11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3.12	《关于修订<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5-018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止2025年6月30日,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3,526,027.85元。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本次半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90,4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6,160,000.0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1.89%。

2.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意见认为: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利益、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利益、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5-109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方集团")申请新增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65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年化利率为5%,实际借款金额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在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项。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借款金额,拟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子公司股权等)进行抵押或质押等方式向正方集团提供相应的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及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石访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5-110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方集团")申请新增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65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年化利率为5%,实际借款金额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在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具体事项。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借款金额,拟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子公司股权等)进行抵押或质押等方式向正方集团提供相应的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及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石访先生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截至目前,正方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拟将本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正方集团及其关联方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龙新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38457.8118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珠海市香洲区卫康路199号香洲创港中心17栋16层1601室-1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609,688,129.13	49,396,557,100.35
负债总额	39,287,205,904.97	41,191,704,023.65
所有者权益	8,322,482,224.16	8,204,853,076.70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128,979,631.37	4,501,648,163.57
营业利润	-473,724,379.66	-63,899,978.31
净利润	-640,520,320.82	-110,248,656.41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珠海市香洲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方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方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营、资产、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一)借款的主要内容

1、出借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

2、借款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借款用途:偿还到期债务、日常经营等

4、借款额度:不超过12.65亿元人民币

5、借款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6、借款年化利率:5%

(二) 担保措施

在正方集团提供的借款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借款金额,拟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子公司股权等)进行抵押或质押等方式向正方集团提供相应的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及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

(三)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基于支持公司,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正方集团提供借款事项公司向其提供担保,符合市场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事项,充分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大力支持,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2025年初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9.13亿元。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后,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正方集团提供借款事项,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承担的融资成本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公司向正方集团提供相应额度的担保措施符合市场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ST建艺 公告编号:2025-11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9月4日(星期四)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9月4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2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8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持股5%以上股东刘海云先生因承诺放弃表决权不得行使表决权,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议案披露情况: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关联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4、特别决议事项:无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的授权文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3日下午5点。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3日9:30-11:00、14: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6楼

邮政编码:518031

联系传真:0755-8378 6093

4、会务常设联系人

姓 名:吴董宇、黄莺

联系电话:0755-8378 6867

联系传真:0755-8378 6093

邮 箱:investjy@jyzs.com.cn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件一: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注2:如果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二: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及传真:
联系地址:
股东账号:
持股数:
电子邮箱:
邮编:
备注:

附件三: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789,投票简称:建艺投票。

2、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不适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